

永顺县体育事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一、发展基础

（一）体育设施建设现状

根据第六次全国体育场地普查数据统计，永顺县全县各级各类体育场地共有 932 处，场地面积达 72.45 万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 1.62 平方米。

现状不同地区体育设施建设水平不一，不同乡镇体育场地面积差距大。其中灵溪镇体育场地数量和面积最大为 50.12 公顷，其次为万坪镇体育场地面积为 3.36 公顷，体育设施场地个数和面积最小的为对山乡，面积为 0.34 公顷。

现状体育设施以篮球场、乒乓球场、小型健身路径为主，综合性、特色性体育设施场地缺乏，还未建设满足要求的县级、片区级体育设施。相关体育设施场地以满足基本体育休闲运动为主，篮球场、乒乓球场、小型健身路径占比分别为 34.83%、24.01%、21.86%，其他综合性体育场馆和特色性体育场地缺失。

（二）十三五期间取得的主要成绩

“十三五”时期，永顺县体育事业发展取得了长足了进步，全民健身活动有序开展、竞技体育得到有序发展、体育产业发展良好、体育设施普及程度较大提高。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体育产业

得到较快发展，全民健身理念不断深入人心，体育消费市场逐步扩大。

1. 竞技体育工作再创佳绩

近年来，积极参与国家、省、州重要运动赛事，连续取得良好成绩。其中全国第九届少数民族运动会，夺得 5 银 4 铜；参加州十三届运动会，获 22 金，团体总分排名第三；每年参加湘鄂边老苏区“贺龙杯”篮球友谊赛分别于 2016 年取得第一名、2017 年取得第三名。自 2016 年来我县培训各类社会指导员共计 342 名，国家三级 280 人、国家二级 38 人、国家一级 23 人、国家级 1 人。

2. 群众体育蓬勃发展

“十三五”期间，我县加强群众体育设施建设，安装篮球架 350 副、乒乓球桌 720 台，健身路径器材 350 套，共增加群众健身活动场地 350 个。积极开展体育活动，坚持组织青少年、老年人、残疾人、职工、农民、妇女等各类人群开展体育活动，已有正规注册的单项体育协会共 7 个。每年县级开展了 2 次以上乒乓球、篮球、足球、钓鱼、门球、自行车和每年开展 1 次大型徒步、棋类等单项体育赛事，城区每年组织 1 次综合性职工运动会。

3. 体育产业逐步推进

“十三五”期间，我县体彩销售网点达到 18 个，其中乡镇 7 个（覆盖 6 个乡镇），城区 11 个，彩票销售逐年递增，是我县体育产业的支柱，销售总额达到 5502.163 万元，为建设公共体育设施、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培养青少年体育人才，以及举办大型体育赛事等提供了资金支持，真正实现了“取之于民，用之于民”。现有游泳馆 2 家、健身俱乐部 3 家、漂流公司 2 家、老年门球基地 1 个、体育用品专卖店 12 个。健身跑、球类、健身操舞、垂钓、太极拳（剑）等各类健

身体闲活动每年定期举办，为我县体育产业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使体育消费市场逐步走向成熟和壮大。

4. 体育基础设施进一步完善

“十三五”期间，我县体育设施状况得到不断改善。在城区，构建了以溪洲森林公园、金海湖休闲基地、不二门国家森林公园为核心，湘潭文化休闲广场、烈士公园广场等为补充的城区“一个小时健身圈”。在乡镇，以农民体育健身工程、美丽乡村建设为抓手，全力推进体育基础设施向纵深延伸。各乡镇、行政村均配备了所需的健身器材。截至目前，我县行政村农民体育健身工程实现 100% 全覆盖，为我县体育产业实现新发展、新跨越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十三五期间”存在的主要问题

1. 体育设施体系建设不健全

在体育设施建设方面，近年来永顺县加大了体育设施建设力度，但是现阶段体育设施建设仍不成体系，县级、片区级体育设施缺乏。特别是老城区公共体育场地严重缺乏，综合性、片区性体育场地缺失，现状体育设施以为事业单位、机关团体等附属设施为主，独立体育用地严重缺，导致城区群众健身无固定场所，运动员训练无专门场地。

2. 重大体育设施建设滞后

永顺县是湘西州唯一一个没有县级综合性运动场馆的人口大县，严重制约永顺县体育事业发展，且重大体育设施建设滞后。其中溪州新城全民体育健身中心、公共体育运动场、老城中心 7 个多功能运动场、全县 26 个足球场等“十三五”期间计划建设项目都未落实。

3. 体育产业发展滞后，体育产业单一

产业基础设施薄弱，不能够满足产业发展的市场需求，体育服务

市场的供需矛盾较为突出。现状体育产业整体发展滞后，其中规模较大社会体育场地就猛洞河水上游运动场，运动类型相对单一，难以满足不同居民体育运动需求。同时其他体育产业相对较少，健身房、体育运动馆等现状规模较小，整体处于发展初期阶段，体育市场整体发展缓慢，体育服务产业发展相对滞后。

4. 体育人才缺乏、相关制度不全

永顺县体育运动人才与体育管理人才相对缺乏，体育管理制度尚未完全健全。永顺县作为人口大县十三五期间培训社会体育指导人员仅 342 人，年均培养体育指导人员不足 70 人，难以支撑全民健身的展开。同时现阶段体育管理人才相对缺乏，管理队伍建设相对滞后，难以满足当前体育事业快速发展的需要，特别是综合性体育管理人才的缺失，不利于永顺县体育强县的建设。

5. 民族体育发展滞后

永顺县作为土家族聚集区，民族文化特色明显，现阶段相关体育活动组织和体育运动场地建设仍然以满足大众化休闲体育运动为主，缺乏地域民族特色。同时相关体育场地建设未有效利用永顺县独特的山水资源环境，相关体育场地建设仍然以满足基本锻炼休闲为主，相关设施以篮球场、小型建设步道等为主，陀螺、秋千、摆手舞、爬杆、高脚马、踢毽球、高脚马、赛龙舟、摔跤、摆手舞、射弩、打陀螺、抢贡鸡、秋千、踢毽、抵扛、茅古斯等民族特色体育设施有待发展。

二、发展环境

“十四五”期间面临的发展机遇：

1. 体育事业发展愈发受到国家重视与政策支持

2014 年 10 月，国务院正式印发《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

育消费的若干意见》文件，明确“将全民健身上升为国家战略”；2016年国务院印发《全民健身计划（2016—2020年）》就深化体育改革、发展群众体育、倡导全民健身新时尚、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作出部署；2019年再次印发《体育强国建设纲要》，提出尽快实现竞技体育、群众体育、体育产业、体育文化并驾齐驱、全面发展的新格局，充分发挥体育在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新征程中的重要作用。

2. 湖南省高度重视体育强省和健康湖南建设工作

湖南省积极响应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先后出台《湖南省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湖南省体育强省建设规划（2020—2030年）》，提出以体育强省和健康湖南建设为主线，积极开展体育强省、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和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三级联创活动，逐步推动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在地区、城乡、行业和人群间的均等化。着力构建县市区、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三级全民健身设施网络和城市社区15分钟健身圈。

3. 湘西州越来越重视民族体育、全民体育健身

2019年湘西州教育与体育工作会议中指出，要继续推进全民健身计划和备战夺牌计划，大力加强体育工作、增强人民体质。2020全州教育和体育工作会议再次提出，巩固全州体育事业发展的成果，补齐短板弱项，形成推进全州体育事业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性格局。

三、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体育工作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体育强国战略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关于体育强省建设工作要求，围绕建设体育强县的奋斗目标，认真总结“十三五”

发展成效经验，深入分析“十四五”面临形势，科学提出“十四五”时期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重大政策、重大项目和重大措施，通过高质量的规划引领，协调推进永顺体育发展改革各项工作，提升永顺县体育综合实力和竞争力，为体育强国建设贡献力量。

（二）规划原则

1. 以人为本，适当均衡

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态势和体育发展趋势，以现有体育场馆资源为基础，以满足人民群众旺盛的体育健身需求为重要出发点，体育场馆设施适当均衡、加强共享、有序建设。县级以建设大型场馆设施为主，社区要根据发展要求发展社区群众性体育健身场所和设施，逐步满足全县人民体育运动对于设施的需求。

2. 注重实际，突出特色

体育场馆设施的规划建设要注重实际，贯彻落实三大结合，即与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结合，与地方体育文化资源和特色产业相结合，与地方自然资源相结合，实现场馆设施建设与当地经济社会承受能力相匹配，与地方群众体育基础相融合，与地方自然山水资源相协调，优化布局，构建具有特色、显现风采的体育场馆设施网络。

3. 改建并行，竞群结合

按照勤俭办体育和可持续发展理念，高度注重现有体育设施的升级改造，发挥存量优势，同时适度兴建新场馆，以适应现代全民健身需求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

4. 多元投资，注重效益

体育场馆的建设和养护主要由国家投资，统一规划建设。加快完善大型体育场馆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步伐，广泛吸收社会捐赠资助、赞助和投资，实行多元投资。

（三）发展目标

永顺县公共体育事业发展以打造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县、湘西州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为总体目标，具体分为五大分项目标和两大发展阶段。

具体分项目标为：

- （1）有能力承办国家、省、州级特色体育赛事；
- （2）群众体育全面提升，城乡居民国民体质合格率达 90% 以上，经常参加体育锻炼人数比例达 63%，社会指导员配置率达 1 名/千人；
- （3）融合山水环境、体现永顺地方民族特色的文化体育环境彰显；
- （4）公共体育市场服务体系健全完善，公共体育均等化、休闲体育特色化、体育服务产业化；
- （5）体育产业市场活力充分释放，发展规模与水平居湘西州前列。

两大发展阶段：

到 2025 年，“县—片区—社区”三级体育设施布局体系基本形成，群众体育健身意识进一步增强，参加体育锻炼人数达 63% 以上，群众身体素质稳步提高。全民健身的教育、经济和社会等功能与各项社会事业互相促进的局面基本形成，体育消费水平进一步提高；有效解决制约健身设施规划建设的瓶颈问题，相关部门联动工作机制更加健全高效，健身设施配置更加合理，健身环境明显改善，形成群众普遍参加体育健身的良好氛围。

到 2035 年，“县—片区—社区”三级体育设施布局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形成社区“8 分钟体育健身圈”，农村社区“5 公里体育圈”，我县体育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位居全省第一方阵、湘西州地区前

列，具有永顺体色的体育强县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全面建成全国群众体育先进县与湘西州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

四、重点任务

（一）落实全民健身国家战略，加快推动群众体育发展

1. 摸清底数短板。启动全县健身设施现状调查，评估健身设施布局 and 开放使用情况，对照相关标准规范和群众需求，摸清健身设施建设短板。

2. 不断完善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创新公共体育服务体制机制，积极探索公共体育服务新方式，加快建设构建标准较高、内容完备、惠及全民的基本公共体育服务体系。制定与永顺当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且具有地域特色的地方标准，建立基本公共体育服务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积极开展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县创建活动，逐步推动基本公共体育服务在城区、城乡、行业和人群间的均等化。

3. 加快推进全民健身设施建设与管理。推进“全民健身行动”，助力健康永顺建设。全面落实《湖南省全民健身条例》，把全民健身事业纳入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全民健身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全民健身工作纳入各级政府目标管理。按照“分级负责、配置均衡、规模适当、方便实用、安全合理”和“谁建设、谁管理、谁受益”的原则，科学规划和统筹建设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着力构建县、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三级全民健身设施网络 and 城市社区 15 分钟健身圈。

4. 保障全民健身设施用地需求。科学编制体育场地设施专项规划，将用地布局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年度用地计划，并在详细规划中予以落实。

5. 广泛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坚持因时、因地、因需开展经常性、

普遍性、趣味性的全民健身活动，丰富活动供给。完善全民健身活动体系，拓展全民健身活动的广度和深度。大力开展健身走（跑）、工间操、骑行、登山、徒步、游泳、球类、广场舞等群众喜闻乐见、简便易行的健身活动。积极培育击剑、汽摩、网球、射击、攀岩、射箭、电子竞技、轮滑等具有消费引领特征的健身休闲体育运动项目。大力扶持和推广漂流、体育养生、龙舟、棋牌等民间民俗传统体育运动项目和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项目。积极创建“一县一品”全民健身主题特色品牌活动。

6. 健全完善全民健身组织网络。加强全县体育总会建设，规范体育社会组织管理，加强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体育社会组织网络在全民健身管理中的作用。逐步健全体育社会组织，“十四五”期末，50%的城市街道和农村乡镇建有体育社会组织，60%的社区建有体育健身站（点），形成覆盖面广、包容量大的社会化全民健身组织网络。

7. 提高科学健身指导服务水平。倡导科学健身理念，通过多种模式、多种载体提供科学健身指导服务，开展科学健身知识宣传，指导群众进行科学健身活动。推进国民体质监测工作常态化，将国民体质监测指标纳入社会发展综合统计指标体系。积极推广“运动处方”，注重促进科学健身成果的转化和应用性研究，研制推广体育健身新项目、新方法，不断提高全民健身科学化水平。加强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建设，优化社会体育指导员队伍结构。到2025年，每万人拥有社会体育指导员达10人。

8. 保障特殊群体基本体育权利。构建政府主导、多元主体参与的特殊群体参加体育活动的保障体系，扩大有效供给，提高精准化服务水平。加强对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开展体育活动的组织与领导，研制与推广适合特殊群体的日常健身活动项目、体育器材、科学

健身方法。广泛调动社会力量，为特殊群体参加体育活动提供场地设施、科学指导等保障服务。

（二）提高竞技体育综合实力，保持湘西地区领先地位

积极参与和申请承办省、州级各类体育赛事，力争将“老司城杯”半程马拉松国际邀请赛及“溪州杯”自行车公路越野赛落户永顺。提升永顺县的知名度，拉动永顺体育水平，带动永顺经济快速发展。

1. 优化和规范职业体育发展环境，形成政府引导、规划科学、依托市场、管理规范、产权清晰、运转高效的职业体育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促进我县职业体育有序发展。

2. 提高运动队保障服务水平。紧密结合重大赛事备战参赛需求，加强体育科研基础条件建设，优化科研服务功能。

（三）增强青少年体质，加强后备人才培养

1. 以学校为重点，深入开展青少年体育活动。深化体教融合，实施青少年体育活动促进计划，广泛开展丰富多样的青少年公益体育活动和运动项目技能培训，促进青少年养成良好体育习惯，掌握一项以上体育运动技能。加大青少年体育活动场地设施建设力度，开发适合青少年特点的运动器械、锻炼项目和健身方法。打造全省青少年体育冬夏令营样板工程，广泛开展“青少年阳光体育运动”系列活动，切实保障中小学体育课课时，确保学生校内每天体育活动时间不少于一小时。

2. 以各级各类体校为重点，加强体育后备人才培养。加大培训力度。依托学校资源举办各类体育培训班，加强体育竞技能力培训。同时，大力培养社会体育指导员，确保每个乡镇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1-2 名，三级 3-5 名，县城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10 名，二级 20-30 名，三级 60 名。通过社会体育指导员指导提高全县群众体育活动开展的

水平和质量。

3. 以改革、完善青少年体育竞赛制度为重点，促进体育后备人才培养输送渠道畅通。逐步完善以培养、输送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为目的的青少年体育竞赛体制，改革创新县级青少年体育锦标赛竞赛办法，推动形成更多青少年体育竞赛平台。

（四）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升级

1. 打造完备的体育产业体系。加快形成“功能完善、门类齐全、产品丰富、服务优质、特色突出”的体育产业体系，实现体育产业提档升级。

2. 促进体育消费升级。加强体育文化宣传，培育体育消费观念，营造良好的体育消费氛围。打造各类体育综合服务体，加强便民体育设施建设，拓宽体育消费空间和维度。探索体育场馆经营权与所有权分离，提高体育场馆社会效益和运营效益，扩大体育消费。积极实施“体育+”工程，利用互联网、移动互联网提供体育消费服务，进一步丰富体育消费业态。

3. 合理布局体育产业。加强全县体育产业发展顶层设计，鼓励城区依托城市形态、产业基础和区位优势规划体育产业空间布局，集合优势资源打造助力“生态城市”“宜居城市”建设的体育综合服务产业，打造展现自然风光、历史人文的体育旅游产业和户外运动产业集群，打造具有消费引领带动作用的体育竞赛表演产业集群。扶持发展本地民族特色体育产业。

（五）加强宣传推广，提升体育文化影响力。

1. 传承发展优秀传统体育文化。传承和推广优秀民族传统体育项目，保护和开发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弘扬传统体育文化中蕴含的思想理念、传统美德和人文精神。

2. 加强运动项目文化建设。挖掘提炼运动项目特色、组织文化和团队精神，讲好以运动员为核心的项目文化故事，形成具有不同运动项目特点的精神气质和文化符号。

五、重点项目

（一）加强体育设施建设

在溪州新城新建永顺县民族文化体育活动中心，在 12 个乡镇建公共运动中心，采购群众体育设施设备。在全县建设 13 处健身步道、14 处活动基地及 5 个体育活动赛事。改扩建一小体操训练馆，建设永顺县民族体操训练基地。同时新建 8 所托育中心（所），加强教师队伍素质提升。积极鼓励有实力的企业、组织、个人投资发展体育产业，繁荣体育市场。

（二）积极开展体育活动

坚持组织青少年、老年人、残疾人、职工、农民、妇女等各类人群开展体育活动。每两年组织一次全县农民综合性运动会，每年开展 1-2 次乒乓球、篮球、门球、自行车、棋类等单项体育赛事，城区每年组织 1 次综合性运动会，同时，积极参与和申请承办国家、省、州级各类体育赛事，力争将“老司城杯”半程马拉松国际邀请赛及“溪州杯”自行车公路越野赛落户永顺。提升永顺县的知名度，拉动永顺体育水平，带动永顺经济快速发展。

（三）加大培训力度

依托学校资源举办各类体育培训班，加强体育竞技能力培训。同时，大力培养社会体育指导员，确保每个乡镇二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1-2 名，三级 3-5 名，县城一级社会体育指导员 5 名，二级 10-20 名，三级 40 名。通过社会体育指导员指导提高全县群众体育活动开展的水平和质量。

（四）设施布局

永顺县公共体育设施布局采用“县级—片区级—社区级”三级配置，根据服务人口和行政区划要求确定。

1. 县级体育设施

服务永顺县范围的公共体育设施，主要为举办大型竞技体育赛事和竞技体育训练服务，需要独立用地。规划县级体育设施共1处，为永顺县民族文化活动中心，选址灵溪镇溪州新城，规划用地面积200亩，建设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文化馆、图书馆、青少年科技馆、综合服务大楼等设施。此外还宜设置网球场、篮球场、羽毛球场、排球场等体育活动设施。

2. 片区级体育设施

服务居住区的公共体育设施，服务人口规模与居住区规模一致，为3-5万。规划共设置片区级体育设施19处。其中县城区6处，芙蓉镇2处，其他中心乡镇共11处，每处片区级体育设施不小于0.5公顷。其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小型全民健身活动中心、游泳池、小型足球场、篮球场、排球场、网球场、健身路径和室内运动场所等体育设施。

3. 社区级体育设施

服务于社区的公共体育设施，服务人口规模与居住小区规模一致，为1-1.5万。中心城区规划共设置社区级体育设施15处，每处占地面积不小于1500平方米，服务半径300-500米。其中老城组团6处、南区组团2处、新城区4处、富坪组团2处、连洞组团1处，可结合居住、绿地、广场、文化、教育等功能混合设置，设置篮球场、网球场、多功能操场、健身路径和室内健身场所等体育设施。

4. 全民健身设施

完善优化健康休闲场地，与健身步道、户外健身基地及特色赛事举办相结合，服务于永顺县全域全民健身。规划 14 处全民健身步道、14 处户外健身基地、5 类健身赛事、4 个体育产业项目。